证券代码: 871699

证券简称: ST 三联盛 主办券商: 长城证券

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 年 12 月 13 日
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会议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11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朱文锋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 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 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, 拟将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芜湖市深矽半导体有限

公司70%、10%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龙智鸿、张家港市芯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,本次转让完成后,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20%,本次转让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82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相关议案。

- 2.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12月13日